

关于公司旗下基金调整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 2008 年 9 月 12 日下发的[2008]38 号《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 2013 年 5 月 20 日下发的[2013]13 号《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及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长期停牌股票的估值政策和程序，基金持有已停牌股票且潜在估值调整对前一估值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在 0.25% 以上的，相应股票应参考应用上述有关规定中的行业估值指数确定其公允价值。

我公司旗下南方隆元产业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国梦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安心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持有的万好万家（股票代码 600576）自 2015 年 6 月 5 日起停牌；南方医药保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国梦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产业活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LOF）、南方隆元产业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盛元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上证 38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持有的新华医疗（股票代码 600587）自 2015 年 5 月 22 日起停牌；南方绝对收益策略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基金、南方创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利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成份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优选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开元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南方深证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南方策略优化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优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避险增值基金持有的华闻传媒（股票代码 000793）自 2015 年 5 月 26 日起停牌。经我公司与托管行协商一致，自 2015 年 6 月 11 日起采用“指数收益法”对上述基金持有的万好万家、新华医疗和华闻传媒估值，自其复牌之日起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按市场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六月十二日